

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9 月 8 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6 年 9 月 15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实际出席董事 6 人。本次会议由陈涛先生召集并主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程序合法。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根据《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含预留部分）进行相应的调整，本次激励计划调整后的授予价格为 12.37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

本议案已提前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票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 10.82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议案已提前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票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6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 董事会同意按照规定为符合条件的首次授予部分 53 名激励对象办理 16.545 万股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为符合条件的预留授予部分 5 名激励对象办理 3.5 万股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议案已提前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票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6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增加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 公司及子公司拟在现有授信额度的基础上, 向银行申请增加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授信额度, 本次增加授信额度后, 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的授信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 各银行实际授信额度可在总额度范围内相互调剂。本次增加授信额度的有效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7 年 4 月 22 日有效, 授信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增加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情况: 同意 6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5日